

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綜合簡明中期賬目（「中期賬目」）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中期賬目應與二零零一年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中期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賬目所採納者一致，惟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該等會計實務準則自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呈列方式。

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變動及採納該等新訂政策之影響載列如下：

### (a) 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分類申報

本集團於本中期賬目附註2按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所界定者披露分類收入及業績。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匯報制度，本集團已決定，主要按業務分類呈報資料，另輔以按地區呈報資料的分析，並已提供比較資料。

### (b) 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企業合併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所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於收購日期所佔資產淨值公平價值之數額。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進行的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計入無形資產，並就其估計可用年期按直線法攤銷。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一日前進行的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於儲備撤銷。本集團已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之過渡條文，故並無作出追溯，將該等商譽撥充資本及攤銷。然而，任何因該等商譽產生之減值已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31號「資產減值」列賬。商譽一般按最高年期二十年攤銷。

出售實體所產生之盈虧包括有關出售實體之未攤銷商譽結餘，就二零零一年五月一日前進行之收購而言，倘有關商譽過往未曾於損益賬中實現，則包括在儲備中之有關商譽。

## 2) 分類財務資料

本集團期內之營業額及經營(虧損)/溢利按主要業務及市場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虧損)/溢利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按主要業務劃分</b>				
製造及買賣辦公室家具及 建築材料	<b>283,274</b>	372,254	<b>(32,509)</b>	20,238
供應及安裝廚櫃	<b>59,102</b>	19,134	<b>(203)</b>	(7,150)
	<b>342,376</b>	391,388	<b>(32,712)</b>	13,088
利息收入	—	—	<b>929</b>	376
出售物業之虧損	—	—	<b>(2,855)</b>	—
未分配成本	—	—	<b>(2,885)</b>	—
	<b>342,376</b>	<b>391,388</b>	<b>(37,523)</b>	<b>13,464</b>
<b>按地區劃分</b>				
香港	<b>148,802</b>	196,541	<b>(22,370)</b>	7,378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不包括香港) (「中國」)	<b>181,408</b>	184,785	<b>(15,332)</b>	5,161
海外	<b>12,166</b>	10,062	<b>179</b>	925
	<b>342,376</b>	<b>391,388</b>	<b>(37,523)</b>	<b>13,464</b>

## 3) 經營(虧損)/溢利

經營(虧損)/溢利乃在扣除下列各項後入賬:

	未經審核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售出存貨成本	<b>218,901</b>	236,533
折舊:		
自置固定資產	<b>13,537</b>	10,262
租賃固定資產	<b>464</b>	378

## 4)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3,144	4,475
融資租約之利息部分	137	163
銀行收費及其他借貸成本	1,025	1,178
	<u>4,306</u>	<u>5,816</u>

## 5)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598
中國稅項	—	2
	<u>—</u>	<u>600</u>

由於組成本集團之公司於本期間並無應課利得稅或有可用之結轉稅項虧損，因此並無於本中期賬目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豁免繳付中國所得稅或可按較低之所得稅率計算稅項。二零零零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該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之稅率作出撥備。二零零零年度之中國所得稅即若干在中國營業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溢利按當地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 6)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虧損)／盈利乃根據本集團之股東應佔虧損41,829,000港元(二零零零年溢利：7,048,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4,043,875,392股(二零零零年：2,701,212,090股)計算。

由於行使本公司購股權附有之認購權有反攤薄作用，故並無呈列每股股份攤薄虧損。(二零零零年：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溢利7,048,000港元及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數2,708,041,955股計算。)

7) 物業、廠房設備及機器

- (a) 於期內，本集團耗資9,522,000港元以添置物業、廠房設備及機器（二零零零年：13,670,000港元）。
- (b)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固定資產之賬面淨值為2,341,000港元（二零零一年四月三十日：2,805,000港元）。
- (c)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及透支融資之抵押品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其賬面淨值為172,643,000港元（二零零一年四月三十日：182,488,000港元）。

8) 應收賬項

本集團設有固定之信貸政策，而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0-60天	97,525	121,219
61-120天	14,464	17,635
121-180天	16,137	9,691
180天以上	18,657	19,668
	<u>146,783</u>	<u>168,213</u>

9)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0-60天	79,221	70,177
61-120天	26,768	22,155
121-180天	2,380	2,727
180天以上	1,636	2,273
	<u>110,005</u>	<u>97,332</u>

## 10)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借貸—有抵押：		
信託票據貸款	13,587	17,059
銀行透支	4,824	545
銀行貸款	54,611	42,617
	<u>73,022</u>	<u>60,221</u>
融資租約承擔	1,789	2,344
	<u>74,811</u>	<u>62,565</u>
借貸之本期部分	<u>(74,249)</u>	<u>(60,372)</u>
借貸之非本期部分	<u>562</u>	<u>2,193</u>
融資租約債務—最低租賃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387	1,387
第二年	512	1,082
第三至第五年	89	211
	<u>1,988</u>	<u>2,680</u>
融資租約之日後融資費用	<u>(199)</u>	<u>(336)</u>
融資租約現值	1,789	2,344
融資租約債務現值如下：		
一年內	1,227	1,151
第二年	479	999
第三至第五年	83	194
	<u>1,789</u>	<u>2,344</u>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不包括融資租約債務）如下：

	信託票據貸款、 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一年內	73,022	59,221
第二年	—	1,000
	<u>73,022</u>	<u>60,221</u>

## 1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一年 四月三十日，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普通股	<u>5,000,0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一日	2,224,297,450	222,430
發行股份作為投資代價 供股	330,000,000	33,000
派送紅股	510,874,690	51,087
行使認股權證	766,312,035	76,631
	<u>76,000</u>	<u>8</u>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三十日	<u>3,831,560,175</u>	<u>383,156</u>
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一日	3,831,560,175	383,156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十一日配售新股（附註(a)）	766,000,000	76,600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u>4,597,560,175</u>	<u>459,756</u>

附註(a)：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按每股股份0.10港元向獨立第三者發行合共766,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 12)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綜合賬目 產生之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滙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 五月一日	114,537	1,000	109	135,040	250,686
派送紅股	—	—	—	(76,631)	(76,631)
發行股份費用	(2,064)	—	—	—	(2,064)
本年度虧損	—	—	—	(22,605)	(22,605)
於二零零一年 四月三十日	<u>112,473</u>	<u>1,000</u>	<u>109</u>	<u>35,804</u>	<u>149,386</u>
於二零零一年 五月一日	112,473	1,000	109	35,804	149,386
發行股份費用	(768)	—	—	—	(768)
本期間虧損	—	—	—	(41,829)	(41,829)
於二零零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u>111,705</u>	<u>1,000</u>	<u>109</u>	<u>(6,025)</u>	<u>106,789</u>

## 13) 或然負債

	本公司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就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貸款及透支而作出之擔保	<u>46,470</u>	<u>69,457</u>

本公司因若干附屬公司獲授予之銀行融資總額約140,523,000港元(二零零一年四月三十日:153,098,000港元)而與銀行簽立擔保書。由本公司作擔保之上述銀行融資之已動用數額(即本公司於結算日之債務承擔)約為46,47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四月三十日:69,457,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一年四月三十日:無)。

## 14) 承擔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作撥備	1,068	6,025
已獲董事授權但未訂約	<u>872</u>	<u>67</u>
	<u>1,940</u>	<u>6,092</u>

(b) 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9,920	20,947
第二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8,342	17,094
	<u>28,262</u>	<u>38,041</u>

15) 關連人仕交易

除附註16(a)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並無其他關連人仕交易(二零零零年：無)。

16) 結算日後事項

- (a) 二零零一年九月，本公司與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郝建學先生(「郝先生」)訂立有條件協議(「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購入Select Right Development Limited(「Select Right」)73%股權，向郝先生支付總代價200,000,000港元。代價以現金155,000,000港元及配發本公司45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支付。該項購買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六日透過普通決議案獲批准，並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四日完成。

交易詳情載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一日寄發予股東之通函。

- (b) 根據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六日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藉增設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將法定股本由500,000,000港元增至800,000,000港元。
- (c)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本集團出售其於若干附屬公司中100%權益及應收債項，總代價為現金65,000,000港元。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家具貿易及物業持有。出售估計虧損約為41,000,000港元，並將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確認。